

#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国资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国资监管规定，对市属企业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考核和监管体系，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

(二) 指导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推进所监管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国有(集体)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市属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和布局战略性重组。

(三) 决定或批准所监管企业的设立、合并、终止、拍卖以及产权变动和财务处理的重大事项；组织清算被解散的所监管企业资产。

(四) 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由本级行政机关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8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0 人。在职实有人数 75 人（含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国资委纪检组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

离退休人员 39 人，其中：退休 39 人。

## 第二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部门预算表

###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54.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	114.43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2,984.00	2,984.00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2,386.12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133.21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67	464.6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6	322.76		二、项目支出	1,334.07	1,334.07	
		210卫生健康支出	276.94	276.94		（一）部门项目	1,334.07	1,334.07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99.88	3,299.88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7金融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2,386.12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8.78	1,228.78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133.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4.06	304.06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49.96	49.96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520.00	520.00	
		231债务还本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54.00	本年支出合计	4,318.07	4,318.07		本年支出合计	4,318.07	4,318.07	
二、上年结转	64.07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64.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4,318.07	支出总计	4,318.07	4,318.07		支出总计	4,318.07	4,318.07	

##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4,318.07	2,984.00	1,334.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		114.4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4.43		114.43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14.43		114.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6	32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6	32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21	133.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5	16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0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94	27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94	27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91	127.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28	138.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75	10.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99.88	2,080.24	1,219.6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299.88	2,080.24	1,219.64
2150701	行政运行	2,080.24	2,080.2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9.64		1,219.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06	30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06	30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6	204.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1.78	41.78	
2210203	购房补贴	57.52	57.52	

##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2,984.00	2,519.33	464.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2,386.12	
30101	基本工资	373.42	373.42	
30102	津贴补贴	440.84	440.84	
30103	奖金	900.61	900.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55	169.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0	2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91	122.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28	138.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5	10.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76	204.76	
30114	医疗费	5.00	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67		464.67

30201	办公费	19.30		19.30
30202	印刷费	10.83		10.83
30205	水费	2.25		2.25
30206	电费	30.25		30.25
30207	邮电费	8.27		8.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00		68.00
30211	差旅费	54.45		54.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6.97		26.97
30213	维修（护）费	23.74		23.74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12.00
30229	福利费	35.00		3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10		79.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1		65.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133.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3.21	133.21	

##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4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52.47	31.97	17.50		17.50	3.00

#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备注：市国资委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0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54.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2,984.00
三、事业收入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67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6	二、项目支出	1,900.07
七、其他收入	566.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76.94	（一）部门项目	1,900.07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65.88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4.78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4.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49.96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890.00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20.00	本年支出合计	4,884.07	本年支出合计	4,884.07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64.07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884.07	支出总计	4,884.07	支出总计	4,884.07





## 2020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884.07	2,984.00	1,900.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		114.4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4.43		114.43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14.43		114.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6	32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6	32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21	133.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5	16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0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94	27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94	27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91	127.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28	138.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75	10.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865.88	2,080.24	1,785.6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865.88	2,080.24	1,785.64			
2150701	行政运行	2,080.24	2,080.2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5.64		1,785.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06	30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06	30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6	204.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1.78	41.78				
2210203	购房补贴	57.52	57.52				

附件6:

##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填报人	周秀珍	联系电话	8242170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8年	2019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318.07	88.41%	3421.65	3808.89
		其他资金	566	11.59%	670	630
		合计	4884.07	100%	4091.65	4438.89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984	61.10%	2938.83	3308.79
		项目支出	1900.07	38.90%	1152.82	1130.1
合计		4884.07	100%	4091.65	4438.89	
部门职能概述	<p>一、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对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考核和监管体系，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p> <p>二、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监管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以管资本为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p> <p>三、决定或批准所监管企业的设立、合并、终止以及产权变动和财务处理的重大问题；组织清算被解散的所监管企业的资产。</p> <p>四、负责党的关系归口市国资委党委管理的中央、省属在汉企业和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思想政治、统战工作以及工、青、妇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增强市出资企业发展活力，做强做优做大市属国有经济；</p> <p>二、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三、加大与央企对接合作力度，引进优势资本促进全市发展；</p> <p>四、加强国企党建工作，为加快市属国企改革提供坚强保障。</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增强市出资发展动力和活力		<p>目标1: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增强市出资发展动力和活力</p> <p>目标2: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p> <p>目标3: 承担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监督市国资委机关和市属出资企业监察工作</p> <p>目标4: 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目标5: 全面贯彻落实《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要求</p> <p>目标6: 完成市属企业经营管理综合素质能力培训和办公设备购置</p> <p>目标7: 为了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加强市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保障全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正常运行。以盘活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完善和维护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系统，加强与地、市、州农村产权交易的业务交流，助力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平台建设。</p>			

长期目标1: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增强市出资发展动力和活力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分类改革,确立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和授权经营体制,改组一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4项	“十三五”规划		
			全面完成市出资企业公司制或股份制改造。				
			全面完成规范的董事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形成市场化的选人用人机制和薪酬分配机制。				
			确立出资企业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组织化、制度化、集体化。				
		培育壮大国有控股上市企业	5家	“十三五”规划			
	质量指标	市属出资企业资产总额达到	18000亿	“十三五”规划			
		打造资产总额过1千亿元企业达到	4家	“十三五”规划			
		销售收入超过1百亿元企业达到	5家	“十三五”规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2020年12月31日	“十三五”规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业收入达到	2000亿	“十三五”规划		
			利润达到	150亿	“十三五”规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国有企业	提质增效	“十三五”规划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融资创新,保障持续大规模城市建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城市建设、地铁建设	“十三五”规划			
年度目标1: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增强市出资发展动力和活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派外部董事进企业			≥10户	年度工作计划
推进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企业				2个	年度工作计划		
推进市属企业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				1户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			1册	年度工作计划
			与央企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2家	年度工作计划
			全面启动和推开市直部门128户企业分类处置改革、全面推进规范董事会建设、推进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工作，重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项数		4项		年度工作计划，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培训人次		175人	60人次	年度工作计划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		4场	1-2场	年度工作计划
			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			10人	年度工作计划
			展示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彰显国企国人的良好精神面貌，在长江日报开辟专栏期数		10期	10期	年度工作计划
			市政府和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资产评估项目		5项	5项	年度工作计划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和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开展到省内外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次数		8次	8次	年度工作计划
			以管资本为主，完成收缴出资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8亿			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未使用该指标
			出资企业实现IPO上市或重大重组	1-2家			
			加快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启动规范董事会建设试点，启动外派监事会建设2项			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质量指标	招商活动，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签约项目		5-6个	5-6个	年度工作计划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合格覆盖率		≧100%	≧98%	年度工作计划
			市政府和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资产评估市属企业覆盖率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完成国资国企改革、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调查工作，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报告		4份	4份	年度工作计划
			推进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覆盖率			≧20%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编制的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达到市委、市政府目标要求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市属国企累计完成融资目标	800亿			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经营性国有资本证券化率达到	30%以上			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市出资企业监事会建设实现全覆盖	19家控股集团			本年无，机构改革，职能转移	
			与优势央企对接合作、引进优势资源技术签约项目	200亿			2020年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时效指标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计划按期完成率	2018年12月31日	≥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成本控制率	190万元	≤100%	≤100%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出资企业加大央企合作力度，引入央企投资		21亿元	28亿元	年度工作计划	
			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	10%	10%	10%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理顺国有资产产权关系，实现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大做强做优；调整优化市级部门所属企业，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僵尸企业、空壳企业实施出清处理，退出市场，降低资产负债率，发展壮大国有经济，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通过重组整合、处置变现、资产证券化等市场化手段，盘活现有存量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价值最大化。				有所增加	年度工作计划
			展示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				提升	年度工作计划
			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扩大城市影响力、知名度，聚集国内外资本和人才的重要举措、重大平台、重要经验。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启动和推开市直部门128户企业分类处置改革、推进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改革改制发展工作社会效益		理顺国有资产产权关系，实现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大做强做优；调整优化市级部门所属企业，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僵尸企业、空壳企业”实施出清处理，退出市场，降低资产负债率，发展壮大国有经济，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通过重组整合、处置变现、资产证券化等市场化手段，盘活现有存量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价值最大化。		2020年指标值简洁，量化
			展示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彰显国企国人的良好精神面貌，在长江日报开辟专栏社会效益		提升了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		2020年指标值简洁，量化
			国资国企改革工作、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社会效益		扩大城市影响力、知名度、聚集国内外资本和人才的重要举措、重大平台、重要经验。		2020年指标值简洁，量化
			支持融资创新，保障持续大规模城市建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城市建设、地铁建设			2020年指标值简洁，量化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度	≥98%	≥98%	≥98%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2: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国资稳定、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数量指标			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稳定和谐发展	19家控股集团	18家控股集团	25户	工作职能
			慰问特困企业			5户	年度工作计划
			行访事项登记录入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加强对出资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			25户	年度工作计划
			全市国有企业退休教师待遇落实人数	6988人	6661人	6700人	财企[2011]255号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推进工作			100%	鄂政办发[2016]94号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特困资金、维稳经费执行到位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进京赴省异常上访			0	年度工作计划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件办结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覆盖面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扎实做好阳光信访、信访件办结率、确保进京非防	信访件办结率100%、确保进京非防为0	信访件办结率100%、确保进京非防为0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全市国有企业退休教师按政策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行访事项按期办理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慰问特困企业落实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妥善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计划完成率	2018年12月31日	≥100%		2020年项目合并
		成本指标	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妥善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成本控制率		65万元	≤100%		2020年项目合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群体性事件、社会舆论负面炒作			0	年度工作计划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社会效益	维护企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需求，解决职工实际困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企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需求，解决职工实际困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0年项目合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企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需求，解决职工实际困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久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对象满意率	网上评价满意率100%	网上评价满意率100%		2020年项目合并
年度目标3:	保障国资监管工作顺利开展，为推动全市经济工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服务，完成办公设备购置及档案达标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出资企业培训	140人	140人		2020年无
采购办公设备数量			70台(部、个、套)	70台(部、个、套)	71台	年度工作计划	
后勤工作保障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各类档案			≥13700 (件、盒、册、盘、个)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参训覆盖率	≧100%	≧100%			此项目并入其他项目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达到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			1级		年度工作计划
			后勤工作重大安全事故为			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此项目并入其他项目
			设备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车辆、电器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95%		签约劳务派遣合同
			档案达标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政府采购招标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管护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国资监管工作效率			提升		年度工作计划
			档案管理规范性			有所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98%			此项目并入其他项目
	委机关满意度				≧98%		签约劳务派遣合同	

年度目标4:

承担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监督市国资委机关和市属出资企业监察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市国资委机关及市属出资企业	20家	21家	23家	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	
		监督检查、调研次数			20次	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	
		培训人次			55人	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	
	质量指标	完成信访举报、执纪审查工作落实率	完善1个国资系统	100%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善纪律监督体系	建立1个国资系统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按照党章、党纪监督驻在单位及所属企业在党风廉政建设、纪律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监督落实执行中的问题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市纪委工作部署	
			立案案件办结率			100%	市纪委工作部署	
		时效指标	纪检工作计划完成率	2018年12月31日	$\geq 100\%$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案件办理时限			$\leq 6$ 个月	市纪委工作部署	
			线索处置时限			$\leq 30$ 天	市纪委工作部署	
		成本指标	纪检专项工作成本率	80万元	$\leq 100\%$	$\leq 100\%$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着力营造不想腐、不能腐败、不敢腐的政治生态环境	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着力营造不想腐、不能腐败、不敢腐的政治生态环境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派驻机构党风廉政建设水平			有所提高	市纪委工作部署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监督执纪力度，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生态				长效	市纪委工作部署
			纪检组监督监察工作可持续影响	反腐要警钟长鸣	压实国资系统管党治党的主题责任和监督责任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监察组干部被群众投诉				$\leq 2$ 次	市纪委工作部署
			市纪委满意度	98%以上。	95%以上。			2020年绩效指标细化
	年度目标5:	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	考核19家控股集团、评定A级10家、B级9家。	考核18家控股集团	25家控股集团	年度工作计划	
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			280万元	300万元	280万	年度工作计划		
培训人次					200人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天数			11天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对出资企业本级财务状况进行检查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考核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覆盖面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实现市出资企业财务审计专项检查全覆盖	19家控股集团				2020年无
			完成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102%				
			出具出资企业本级财务状况检查报告按时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培训覆盖率				≥10%	年度工作计划
			培训合格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考核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按期完成率	2018年12月31日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监管费支出控制率	540		≤100%	≤100%	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出资企业利润总额增长率	10%	10%	10%	年度工作计划	
			市出资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出资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完成所承担的公益性任务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率	95%以上	95%以上	95%以上	95%以上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6:	全面贯彻落实《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出资企业绩效考核、薪酬审计			25户	年度工作计划	
会审评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报告					25户	年度工作计划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1户	合同书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85套	年度工作计划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质量达到委机关涉及法律事务要求			≥100%	合同书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审计、评审、法律服务按期完成率			≥100%	合同书
		成本指标	审计、评审成本控制率			≤100%	项目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国资委满意度			95%以上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7:	为了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加强市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保障全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正常运行。以盘活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完善和维护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系统，加强与地、市、州农村产权交易的业务交流，助力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平台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10亿	登记资料统计
			人员培训人次			120人次	培训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响应时间			根据不同业务种类，按照有关制度执行	服务制度或规定
			受理准确率			≥98%	业务受理记录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1-2020.12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420	财务核算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产权融资额			3.0亿元	登记资料统计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农业投资主体（企业、个人、合作社等）			20家	统计资料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进场交易服务对象满意率			98%以上	日常调查问卷

附件1: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2018-308001-0001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邹时艳、邵永波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按照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部署要求，研究拟定深化国企改革的系列意见，推动市出资企业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增强发展动力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改革发展工作任务重、责任大、时间紧，该项工作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作保障。</p> <p>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市属国企改革的部署要求，突出搞活企业经营机制，加大市出资企业战略重组力度，推进内部资源聚合，国资引进央企、大型民企、跨国公司参与战略重组，推进市属国企股权多元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推进有条件的企业加快上市，需要聘请有关中介机构、专家对有关各重组整合方案、上市方案进行咨询认证等。</p> <p>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以实行外部董事制度为重点，加快市属企业规范董事会建设，规范董事会组成，选聘外部董事，完善董事会工作结构，规范董事会运作，建立健全董事的选聘、培训、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为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进一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的国有资产改革，实现国有资产统一管理。</p> <p>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武汉市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武政办[2011]11号文件精神，进一步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我委承担全市央企办职能，组织推进各区、开发区及市属国企与中央企业加大合作发展工作力度。</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加强国资国企改革顶层设计，加快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动重点企业盘活聚合资源，加快转型升级发展；重点企业加快推进优势投资项目。</p> <p>二、企业重组工作，推进优势企业重组整合，“一企一策”制定相关市属国有平台公司。引进社会资本工作方案，推进优势资源加快上市步伐；强化上市后后备企业培育工作。</p> <p>三、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研究提出加强股东会、董事会会建设的指导意见；加快市属国企规范董事会建设，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在市属企业范围内实施外部董事制度，先期选聘高校和事务所机构学者、专家、以及央企、省企、退休的市属企业和民企的企业家约10人纳入外部董事人才库，用于后期聘任为市属企业兼职外部董事，进一步深化市属企业改革。</p> <p>四、推进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深化我市国有投资运营公司改革。</p> <p>五、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工作，加大与央企对接合作力度，引进优势资本促进全市发展；集中向央企推介各类招商引资大型活动；加强与国务院国资委及央企总部对接联系。</p> <p>六、根据中央、省市关于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成立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导推进市直部门与所属企业脱钩，基本完成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p> <p>七、根据“十九大”精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报市政府主要领导人同意，我委下发了《关于集中组织开展清理和处置低效无效资产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我国资统评[2017]3号），我委负责集中组织开展清理和处置低效无效资产工作，深入推进供给侧改革。</p> <p>八、2020年重点做好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工作。</p> <p>九、根据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精神，积极推进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谋划编制《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聘请中介机构制定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p> <p>十、组织开展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工作，成立专班，深入平台企业开展清查，摸清市属平台资产负债情况，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p> <p>十一、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省国资委的统一要求，我委将加大对各区国资部门的监管和指导工作，组织开展系列培训、调研活动。</p>		
项目总预算	102	项目当年预算	1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安排242.82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120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0年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年-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文件规定，项目支出压减15%，即压减18万元，新增3项一是优选第三方机构编制《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二是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三是组织开展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工作，成立专班，均为增加工作。</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2
	1. 财政拨款收入		10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2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项目资金来源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2		
	1.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企业重组工作		30		
	2. 编制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20		
	3. 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		22		
	4. 推进落实与央企合作发展工作		10		
	5. 开展推进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		10		
	6. 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培训学习，开展调研考察活动		5		
	7. 推进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工作。		5		
	8.				
9.					
项目支出 预算及 测算依 据	测算依据 及说明	<p>为了做好改革重组专项工作，依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武财行[2017]29号）；《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行[2017]434号）根据上年的实际支出情况和当年的工作计划安排，特申请专项经费12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p> <p>1、会议和培训费5万元。结合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意见及配套方案贯彻落实宣传，组织全市控股出资企业、集体企业改革改制工作会议及培训费，包括场地和专用设备租赁费2万元，（45人×450元）；企业重组工作培、参加省、市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等参加省、市培训及会议2万元（36人×550元）；市央企办日常组织、协调解决央企合作签约项目存在问题专题会务经费1万元。</p> <p>2、办公费15万元。为国资国企改革重组、央企对接创造良好舆论环境、国有骨干企业改革改制选取有代表性典型企业实地采访，国家、省、市报刊杂志、专栏、专题宣传、新闻报道等。</p> <p>3、改革改制发展工作邮电费2万元。</p> <p>4、改革改制发展工作维修费3万元。</p> <p>5、审计、劳务费3万元。企业重组、规范董事会建设聘请中介机构、专家咨询认证费、评审等。</p> <p>6、改革改制发展工作电费6万元。</p> <p>7、差旅费20万元。频繁到有关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和有关卷商汇报、沟通情况，参观学习、调研；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到外省学习、交流、考察，加强联系沟通拜访央企总部、日常工作联系、到各区及出资企业走访调研、检查督办、央企对接工作所需，学习外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经验、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等差旅费。</p> <p>8、公务接待费3万元，改革重组专项工作、央企对接接待外省市学习、交流。</p> <p>9、印刷费10万元。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印刷、企业重组工作、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印刷、制作费，印制武汉招商宣传手册费等支出。</p> <p>10、委托业务20万元，优选中介机构制定《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p> <p>11、改革重组专项工作其他15万元（举办2-3次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经费，包括场地和专用设备租赁费、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主流媒体宣传费、报名、场租、笔试、面试、考务费等）。</p>			
项目绩效总目标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增强市出资企业发展动力和活力			
项目年度绩效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派外部董事进企业	≥10户	
			推进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企业	2户	
			推进市属企业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	1户	
			编制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	1册	
			与央企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2家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培训人次	60人次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举办央企合作、招商、推介活动	1-2场	
			市场化选聘外部董事	10人	

项目绩效总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示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彰显国企国人的良好精神面貌，在长江日报开辟专栏期数	10期		
			市政府和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资产评估项目	5项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开展到省内外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次数	8次		
			组织区级国资部门开展培训、考察学习活动	2次		
		质量指标	招商活动，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签约项目	5-6个		
			国资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培训合格率	≥98%		
			市政府和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资产评估市属企业覆盖率	≥100%		
			完成国资国企改革、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调查工作，学习、交流、考察、调研报告	4份		
			推进市属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覆盖率	20%		
			编制的武汉市国有资产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达到市委、市政府目标要求	≥100%		
	时效指标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计划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出资企业加大央企合作力度，引入央企投资	28亿元		
			市出资企业国有资产总规模增长幅度	10%		
		社会效益指标	理顺国有资产产权关系，实现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大做强做优；调整优化市级部门所属企业，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僵尸企业、空壳企业实施出清处理，退出市场，降低资产负债率，发展壮大国有经济，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通过重组整合、处置变现、资产证券化等市场化手段，盘活现有存量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价值最大化。	有所增加		
			展示国企改革取得辉煌成就，市属企业文化认知度，影响力。	提升		
			企业市场化转型水平	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度	扩大城市影响力、知名度，聚集国内外资本和人才的重要举措、重大平台、重要经验。	提高	
				≥98%		

附件1: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8-308001-0005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
项目负责人	丰晓玲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中国共产党武汉市委员会（武干[2016年]37号），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9人，监督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央、省市委及纪委、监察的有关指示、决定在市国资委、中央、省在汉企业和出资企业的贯彻执行情况；指导市国资委、中央、省在汉企业和出资企业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检查、处理中央、省在汉企业和出资企业党组织、党员和企业领导人员违反党纪政纪的重要案件；受理对中央、省在汉企业和出资企业党组织和党员、企业领导人员的检举、控告；受理归口管理的中央、省在汉企业和出资企业党组织和党员、企业领导人员的申诉。</p>		
项目主要内容	<p>1.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是纪检组用于执纪审查、办案、培训、办公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网维护、委托中介审计服务费等支出。 2. 严格落实“两个责任”、重点关注在部门核心业务的廉政风险，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偏、查处；紧扣“六大纪律”执行情况，重点关注和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问题。</p>		
项目总预算	114.43	项目当年预算	114.4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94.5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4.59万元），2019年112.9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2.91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0年减少77.91万元，为2019年上年结转金额32.91万元，压减12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4.43
	1. 财政拨款收入		114.4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4.43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4.43
		1、纪检组用于执纪审查、办案、培训、办公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网维护、委托中介审计服务费等支出。			114.43
		2.			
		3.			
		4.			
		5.			
		6.			
		7、			
		8.			
		9、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文件规定；《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武财行[2017]29号）；《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行[2017]434号），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专项工作经费80万元。其中：</p> <p>1、执纪审查、办案费18万元，其中：调查取证等办公费7万元、印刷费3.50万元、邮电费0.50万元、差旅费1万元、劳务费1万元，出国（境）费5万元。</p> <p>2、组织派驻纪检干部和出资所属企业纪检人员到省内外党校、大学等培训费24万元（550元×55人×8天）。</p> <p>3、办公设备购置费9.96万元,购置国产化电脑、打印机、执纪记录仪等。</p> <p>4、纪检监察专网维修（护）、设备维修9万元。</p> <p>5、委托中介审计费38万元（根据案情需要，聘请审计机构等配合审查）</p> <p>6、其他15.47万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承担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监督市国资委机关和市属出资企业监察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市国资委机关及监管范围内的国有企业	23家	
			监督检查、调研次数	20次	
			培训人次	55人次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立案案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6个月	
			线索处置时限	≤30天	
		成本指标	纪检专项工作成本率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派驻机构党风廉政建设水平	有所提高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监督执纪力度，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生态	长效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监察组干部被群众投诉	≤2次	

附件1: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及企业业绩考核经费	项目代码	2018-308001-0004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邵勤、李全安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武国资发[2018]3号）和《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武国资发[2018]4号）。兑现市出资企业董事长基薪，支付社会招聘聘用财务总监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收入来源为出资企业上缴的监管费，进入市国资委往来资金财政专户存款。</p> <p>根据国务院、省国资委统一工作部署，关于做好2019年度企业财务决算、2020年企业财务预算工作要求，布置培训全市2019年财务决算、2020年财务预算工作。通过财务决算审计确保企业经营成果的真实性，通过资产统计摸清全市国有资产家底，通过财务预算强化企业预算管控。专项业务和综合业务培训。</p> <p>企业经营管理专题培训班。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关于贯彻《2018年-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实施意见（武发[2019]8号），由市委组织部委托市国资委办班，加强市属企业经营管理综合素质能力培训，提升其业务知识水平和综合素质，以委托办班形式在省外举办2期企业经营管理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由知名专家学者或企业家就国内外经济形势、中央重要政策法规、企业改革发展战略、企业经营管理、企业文化建设与人文素养等进行授课，组织参观知名企业，交流学习经验。</p>		
项目主要内容	<p>1. 负责对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进行考核评价，并根据年度和任期考核目标，对出资企业业绩的评价工作，综合提出出资企业的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及出资企业领导人员基本年薪兑现。</p> <p>2. 拟订出资企业领导人员实行年薪制、股权激励等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审核相关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建立出资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监管制度，调控薪酬水平。</p> <p>3. 负责财务总监薪酬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对出资企业领导人进行经济责任审计。</p> <p>4. 协助国有资产流失案件的查处，会同有关部门对出资企业的重大决策失误提出责任追究意见。</p> <p>5. 企业经营管理专题培训班，市国资委与具有合作关系的外地高校、知名培训机构合作，以委托办班形式在省外举办2期企业经营管理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聘请知名专家学者或企业家就国内外经济形势、中央重要政策法规、企业改革发展战略、企业经营管理、企业文化建设与人文素养等专家进行授课，组织参观知名企业，交流学习经验，举办2期培训班，每期学制10天（不含路途），每期企业中高层经营管理参训人数约58人。</p>		
项目总预算	566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66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安排540万元，2019年670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6
	1. 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566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66		
	1、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		280		
	2、财务总监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90		
	3、对出资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		170		
	4、国资监管支出		26		
测算依据及说明	<p>结合单位的实际收支情况并以上年数据做参考，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年-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文件规定，结合本年度实际工作需要，作为年度编制预算依据。</p> <p>1、工资及奖金343.64万元（18家控股出资企业董事长基薪和3名财务总监人员工资及奖金）；</p> <p>2、社会保障费20.26万元（财务总监养老、医疗、生育保险、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p> <p>3、财务总监住房公积金6.10万元；</p> <p>4、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题培训班155万元，其中：培训费3.50万元/天*10天*2期=70万元，食宿费71人*0.055万元/天*11天*2期=85万元。</p> <p>5、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国有资产统计、财务预算工作布置培训15万元，其中财务报表软件费9.23万元（923套×100元/套、报表统计户数923家）；年报、文件印刷费3.05万元（923本×33元）；资料袋0.62万元（923个×6.72元）；场租费0.80万元；伙食补助费1.30万元（130人×100元/人=1.30万元，市属出资企业66人、区国资委34人、审计中介机构20人、委机关相关处室7人、财务总监人数3人）。</p> <p>6、国资监管支出26万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强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	25家控股集团	
			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	280万	
			培训人次	200人	
			培训天数	11天	
		质量指标	对出资企业本级财务状况进行检查	≥100%	
			考核市属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覆盖面	≥100%	
			出具出资企业本级财务状况检查报告按时完成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考核兑现控股集团董事长基薪按期完成率	≥10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监管费支出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属出资企业利润总额增长率	10%	
市属出资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市属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	有所提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资企业满意率	≥95%		

附件5: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	项目代码	2018-308001-0002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彭军、邵永波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p>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力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要求，为了稳步推进国企改革改制工作，认真做好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集体企业和党的关系归属我委管理的中央、省属在汉企业稳定工作，积极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各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尤其是做好元旦、春节、国庆、“五一”期间的稳定工作和大接访工作。</p> <p>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分配[2011]63号、鄂国资分配[2011]308号、财企[2011]255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的意见文件武政办[2012]45号文件和市领导指示精神，此项工作情况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情况复杂、任务繁重，我委负责做好市属国资信访、稳定工作，牵头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班工作，负责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p> <p>一、信访稳定工作，处理市级国有、集体企业干部职工的来信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的畅通，维护社会稳定；承办上级党委、政府和领导交办、转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参与调查、协调处理有关涉及国有、集体企业的重要信访事项，对不负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个人，向委领导及相关部门提出处理建议，推进落实大接访、大调研、大落实工作。</p> <p>二、妥善解决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工作，负责研究、指导、协调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的各项工作。</p> <p>三、为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加快解决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等历史遗留问题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政办发[2016]94号）文件精神，根据工作安排，加快推进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p>		
项目总预算	215	项目当年预算	2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安排65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65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0年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年-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文件规定，项目支出压减15%，即部门项目压减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监管费并入部门预算16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5	
	1. 财政拨款收入	2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5	
	2. 事业收入		
项目资金来源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预算及 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15
		1. 慰问特困企业和职工	100
		2. 安全生产监管费	60
		3. 稳定工作和妥善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经费	50
		4. 加快推进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	5
		6.	
		7.	
		8、	
		9、	
		10.	
项目支出 预算及 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p>依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武财行[2017]29号）；《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行[2017]434号）和根据上年实际支出做参考，为了做好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解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特申请专项经费215万元，具体如下：</p> <p>1、培训及会议费2万元。根据工作需要参加国家、省市安监局、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培训、对出资企业分管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培训费2万元。</p> <p>2、办公费8万元。信访稳定工作和解决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工作各4万。</p> <p>3、印刷费4万元。用于稳定工作、解决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工作、安全生产工作。</p> <p>4、邮电费4.50万元。稳定工作、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安全生产工作专项工作信函、邮寄、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信费等。</p> <p>5、水费0.50万元。信访稳定工作专用水务。</p> <p>6、电费7万元。信访稳定工作专用办公用房电费。</p> <p>7、差旅费8万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专项调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各项突发事件的应付。</p> <p>8、维修（护）费7万元。包括信访维稳监控设备、信息网络和办公设备的维修维护，信访接待室维修。</p> <p>9、劳务费1万元。信访稳定工作专用办公用房门前三包、保洁等支出。</p> <p>10、其他对企业补助150万元。其中：工业控股集团公司50万元；国有资产经营公司20万元（1户×3万元+1户×3.5万元+1户×13.5万元）；商贸控股集团公司13万元；武汉公交集团公司12万元（6户×1.40万元+1户×1万元+2户×0.80万元+2户×0.50万元）；市供销合作社5万元，拨付企业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等50万元。</p> <p>11、其他13万元，包括高温慰问企业一线职工，安全生产宣传、重大隐患治理、安全生产应急演练等。</p>	

项目绩效总目标	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国资稳定、安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特困企业	5户	
			维护市属出资企业稳定和谐发展	25户	
			加强对出资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整治排查	25户	
			行访事项登记录入率	100%	
			全市国有企业退休教师待遇落实人数	6700人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推进工作	100%	
		质量指标	慰问特困资金、维稳经费执行到位率	100%	
			进京赴省异常上访	0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件办结率	100%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覆盖面	100%	
			全市国有企业退休教师按政策待遇落实率	≧100%	
		时效指标	行访事项按期办理率	≧98%	
			慰问特困企业落实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群体性事件、社会舆论负面炒作	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企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需求，解决职工实际困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久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	≧95%。	

附件5: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	项目代码	2020-308001-0007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汪慧、邵勤、史鹏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湖北省国资委统一部署，通过对市属财务决算审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评审、经营业绩考核、薪酬审计核查审计，确保企业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为考核企业经营业绩提供财务数据支撑。</p> <p>根据《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武国资[2018]3号）和《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武国资[2018]4号）聘请会计事务所对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进行审计。</p> <p>根据《市财政局 市国资委关于印发武汉市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企[2012]531号）和《市国资委出资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武国资发[2019]7号）对出资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及执行工作，为确保预算执行情况真实、促进预算工作优化提升，出资企业工资总额预算清算工作，为提高预算工作的效率与质量，需由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2019年新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实施，2020年拟选取部分企业开展专项审计试点。</p> <p>根据市依法治市（普法）领导小组的相关规定，我委与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常年法律顾问合同。聘请该律师事务所协助制订、审查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审查对外签订的各项合同，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文书，协调法律纠纷，代理参加诉讼，仲裁活动。</p>		
项目主要内容	<p>1、市出资企业财务决算等审计、评审服务费，主要市通过优选中介机构对市属企业进行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评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评审、经营业绩考核评价、薪酬等审计。</p> <p>2、法律顾问费，主要是聘请刑法专家、民商法专家、行政法专家论证咨询和律师、诉讼等支出。</p>		
项目总预算	345	项目当年预算	3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安排503万元，2019年预算安排344.58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0年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年-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文件规定，项目支出压减72.55%，即压减94.58万元（345万元剔除2019年要支付部分95万元）为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服务费。</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5
	1. 财政拨款收入		3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5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45	
		1. 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薪酬审计核查、出资企业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专项审计		195	
		2. 法律顾问费		20	
		3. 会审评审2019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审计报告		45	
		4. 支付2018年预决算审计费		85	
		5.			
		6.			
		7.			
	8.				
测算依据及说明	1、会审评审费45万元。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鄂财发[2017]2号》，2020年会审评审2019年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评审45万元（18人×45天×400元/天）。				
	2、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薪酬审计核查、出资企业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专项审计195万元。根据以前年度审计《财务决算审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出资企业工资总额执行情况、经营业绩考核》确定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确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企业负责人薪酬、工资总额执行情况审计195万元（25户×7.80万元）。				
	3、法律顾问费20万元。根据市国资委与湖北得伟尚律师事务所签订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合同书。				
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武汉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要求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出资企业业绩考核、薪酬审计	25户	
			会审评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计报告	25户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1户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85套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质量达到委机关涉及法律事务要求	≥100%	
			时效指标	审计、评审、法律服务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审计、评审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	提高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国资委满意度	≥95%	
		.....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85套	年度工作计划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质量达到委机关涉及法律事务要求			≥100%	合同书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审计、评审、法律服务按期完成率			≥100%	合同书
		成本指标	审计、评审成本控制率			≤100%	项目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济行为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国资委满意度			95%以上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7:	为了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加强市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保障全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正常运行。以盘活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完善和维护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系统，加强与地、市、州农村产权交易的业务交流，助力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平台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10亿	登记资料统计
			人员培训人次			120人次	培训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响应时间			根据不同业务种类，按照有关制度执行	服务制度或规定
			受理准确率			≥98%	业务受理记录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1-2020.12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420	财务核算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产权融资额			3.0亿元	登记资料统计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农业投资主体（企业、个人、合作社等）			20家	统计资料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进场交易服务对象满意率			98%以上	日常调查问卷

附件5: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	项目代码	2018-308001-0003
项目主管部门	市国资委	项目执行单位	市国资委
项目负责人	邵永波	联系电话	8242170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一、办公设备购置。根据国家发改委第55号令《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武汉市党政机关电子政务系统安全有关文件精神等文件要求，拟对我委OA办公系统2020年进行改造，需配置部分台式机40台，打印机30台，扫描仪1台。人员增加需购置办公家具。</p> <p>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按照市委、市政府深化国企改革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市属国企高质量发展，依法履行国资委的监管职能，提高国资监管工作效率，保障国资监管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服务。</p> <p>三、根据市综治委《武汉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综合连续点工作实施办法》（武综文[2017]1号）文件要求，综治委成员单位要认真落实综治工作联系点制度，围绕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工作，制定三年联创联建项目扶持。根据《2019年全市脱贫攻坚工作要点》、《武汉市关于落实“三乡工程”提质三年行动的工作意见》的文件精神，针对扶贫村建设发展需要和实际诉求，改善扶贫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利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支出。</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办公设备购置，主要是购置通用设备71台。</p> <p>三、根据市国资委与武汉市人才市场有限公司签定的“劳务派遣合同”，市国资委实际工作的需要，我委与武汉市人才市场有限公司签定派遣了技术工人网络、司机，电工，食堂操作等服务人员等全年劳务费。</p> <p>三、档案管理支出。</p> <p>五、精准扶贫工作，综治联系点物防、技防建设费。</p>		
项目总预算	187.64	项目当年预算	187.6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安排165万元，2019年200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依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市级财政预算和2020-2022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号）要求，项目支出压减15%，即项目减少3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7.64
	1. 财政拨款收入		187.6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7.64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7.64	
		1. 办公设备购置		40	
		2. 后勤保障服务经费		75	
		3. 档案达标管理工作		10	
		4. 精准扶贫工作，综治联系点物防、技防建设费等事务		62.64	
	测算依据及说明	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 依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行[2017]434号，当年的工作计划，特申请专项经费17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一、办公设备购置40万元，其中： （一）打印机7.17万元（30台×0.2390万元）。 （二）台式计算机30.40万元（40台×0.76万元）。 （三）扫描仪0.71万元（1台×0.708万元）。 （四）文件柜0.50万元（5个×0.10万元）。 （五）办公桌椅1.20万元（5套×0.24万元）。 二、后勤保障服务费75万元，根据劳务派遣合同测算。 三、档案管理支出10万元。根据近几年档案管理支出和签订的档案整理合同测算。 四、精准扶贫工作，综治联系点物防、技防建设费45万元，根据近几年的实际发生支出情况测算。 五、其他17.64万元。			
保障国资监管工作顺利开展，为推动全市经济工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服务，完成办公设备购置及档案达标工作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国资监管工作顺利开展，为推动全市经济工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服务，完成办公设备购置及档案达标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	71台	
			后勤工作保障率	100%	
			整理各类档案	≥13700（件、盒、册、盘、个）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后勤工作重大安全事故为	0	
			达到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	1级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车辆、电器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95%	
			档案达标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招标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管护率	100%	
			国资监管工作效率	提升	
档案管理规范性			有所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机关满意度	≥98%		

#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	项目代码	2020-308001-00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珊珊	联系电话	65770326
项目类型	部门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构建以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为龙头，以县级交易市场为基础，全省统一联网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依托多级市场开展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盘活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农业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培育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加强市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完善和维护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系统，加强与地、市、州农村产权交易的业务交流，助力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平台建设。		
项目总预算	370.00	项目当年预算	37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财政预算350万元，主要用于农交所运行经费；2019年财政预算370万元； 2. 2019年预算变动主要由于入驻武汉市民之家房租及物业管理费每年递增4%； 3. 承担城市圈农村交易系统、抵押融资系统和农房网的运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0.00
	1. 财政拨款收入		37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70.0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70.00
	1. 办公场所租金、物业费		133.00
	2. 水电气费		16.00
	3. 人员经费		131.00
	4. 运营费用		30.00
	5. 律师费		5.00
	6. 系统维护费		40.00
	7. 车辆		5.00
	8. 印刷费		5.00
9. 对外宣传		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引导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71号）； 2. 省农业厅等七家联合发文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发[2015]29号）； 3.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鄂发[2013]25号）； 4.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的指导意见（鄂政办发[2015]33号）； 5.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2009]32号）； 6.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市民之家项目资金平衡方案的批复（武政办[2013]46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了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加强市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保障全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正常运行。以盘活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完善和维护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系统，加强与地、市、州农村产权交易的业务交流，助力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平台建设。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10亿	登记资料统计
			人员培训人次	120人次	培训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响应时间	根据不同业务种类，按照有关制度执行	服务制度或规定
			受理准确率	≥98%	业务受理记录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1-2020.12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370	财务核算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产权融资额	3.0亿元	登记资料统计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农业投资主体（企业、个人、合作社等）	20家	统计资料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进场交易服务对象满意率	98%以上	日常调查问卷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18.0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54 万元、上年结转 64.07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2984 万元，项目支出 1334.07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318.07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4254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480.21 万元，增长 12.72%，主要是增加项目预算，增加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2) 上年结转 64.07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98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1334.0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 万元主要用于：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执纪审查、培训、办案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网等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9.64 万元，主要用于：国资国企

改革改制发展工作经费 102 万元，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 215 万元，委机关事务运行及管理经费 187.64 万元，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 345 万元，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 370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8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519.3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386.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464.6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2.47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31.97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3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 5.83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与上年同比减少 3.8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与上年同比减少 2 万元，主要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尽量压减费用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国资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0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4884.0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416.21 万元，增长 9.38%，主要是增加项目预算，一是增加国资监管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国资监管审计、评审费；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二是减少武汉市财务总监办公室监管费支出。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 488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算财政拨款收入 4254 万元，占 87.10%；其他收入 566 万元，占 11.59%；上年结转 64.07 万元，占 1.31%。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 4884.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84 万元，占 61.10%；项目支出 1900.07 万元，占 38.90%。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部门本级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 464.67 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86.17 万元。包括：货物类 53.24 万元，服务类 432.93 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641.33 万元。其中：财务会计审查、审计 328 万元，办公设备维修保养 1 万元，物业服务 65 万元，印刷服务 28.33 万元，企业公共服务（培训、咨询等）179 万元，综合性规划编制研究 20 万元，法律顾问、咨询 2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1636.94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443.68 平方米，房屋 8766.24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5 辆。2019 年减少国有资产 87.26 万元，主要为：新增资产 20.91 万元，减少资产 108.17 万元。

#### （五）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7个1900.07万元，无督促改进一般项目，无调整交叉重复项目，无削减/取消低效/无效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项（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对

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支出。

8、“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